

海南天地人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申请贷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贷款情况描述

公司2023年3月与临高惠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续贷5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作协议，于2024年3月29日到期。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，拟向临高惠丰银行申请无还本续贷500万元，期限2年。资金用于支付临工、农资、果品采购等日常经营周转。担保条件为：

- 1、提供本公司名下美盛基地共计776亩土地承包经营权为抵押；
- 2、提供实际控制人持有的 200 万股股权为质押。

具体贷款期限、贷款利率、担保方式、担保期限等以最终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
二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2024年3月27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申请无还本续贷的议案》。

议案表决结果为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贷款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海南天地人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海南天地人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3月29日